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一包）

**项目编号：KZZB-2022-143**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购单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医院（盖章）**

**项目负责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3899496082**

**代理机构：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项目负责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 15009985555**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栏**

|  |
| --- |
| 采购单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医院（盖章）  采购项目名称：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一包）  代理机构：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日期：2022年6 月 |

**目 录**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8-

[一、总 则............................................-14-](#_Toc11881869)

[二、招标文件...........................................-16-](#_Toc1188187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17-](#_Toc1188187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22-](#_Toc11881872)

[五、开标、评标程序.....................................-23-](#_Toc11881874)

[六、中标及合同签订.....................................-27-](#_Toc11881876)

第二章：服务内容及要求.................................-29-

第三章：合同基本条款...................................-34-

第四章：合同书（格式）.................................-35-

第五章：投标相关文件（格式）...........................-42-

第六章：评定成交标准...................................-60-

附件1：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63-

附件2：质疑函范本.....................................-66-

**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8月11日11：00（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ZZB-2022-143

项目名称：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5850000

最高限价（元）：1500000，435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一包）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1500000元

单位： 批

简要规格描述：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服务（详见谈判文件）

备注：单价合计控制价：207.90元（元）本项目为单价合计下浮率招标（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二

标项名称：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二包）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4350000.00元

单位： 批

简要规格描述：本院、东院保洁服务（详见谈判文件）

备注：本项目为单价招标；单价不得高于3.5元/平方米；（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2，以合同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合格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法人本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及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3）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在职人员）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4）投标企业需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2年7月28日至2022年8月3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6:3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3、方式：

（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4、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开启时间：2022年8月11日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应于2022年8月11日 11:00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2年8月11日 11:00 （北京时间）

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开标时间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1-9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8.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前须上传的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在职人员）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惩戒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医院

地址：新疆阿图什市帕米尔路西5院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138994960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图什市幸福街道塔合提云村迎宾路43号201室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15009985555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件**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 容 规 定 |
| 1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内容 | 项目名称：克州人民医院2022年度消毒洗涤和保洁外包项目（一包）  项目编号：KZZB-2022-143  服务内容：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服务（详见谈判文件） |
| 2 | 采购人信息 | 采购单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医院  地 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图什市帕米尔路西5院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3899496082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阿图什市幸福街道塔合提云村迎宾路43号201室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009985555 |
| 4 | 最终服务地点 | 按照甲方指定地点 |
| 5 | 付款方式 | 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约定 |
| 8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9 | 招标方式 | 竞争性谈判(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招投标) |
| 10 | 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其他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的合格投标供应商；  （2）具备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3）法人本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及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4）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在职人员）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5）投标企业需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投保证金收据及汇款回执单或保函等票据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1 | 采购范围 | 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服务（具体详见谈判文件采购内容及参数要求） |
| 12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2、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13 | 投标保证金 | 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要求∶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5000.00元（大写：壹万伍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交纳要求∶  1、投标保证金以电汇、网银等转账形式提交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2022年8月11日上午 11∶ 00 时前以总公司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不接受现金及任何个人汇款。确认到账后，持银行交款单、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到克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换取票据收据，开标现场持此项目开具的票据收据原件，标书内附此票据收据复印件。  2、投标保证金以保函等票据形式提交的，在开标现场持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票据原件，标书内附此票据复印件。  **3、有效投标保证金成功交纳后，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该项目投标且不递交弃标函，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户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30456301040005069  行名∶农行阿图什市天山分理处   行号：103893045636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908-4220265、18199721001  （备注：必须写清楚某某公司某某项目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退还：  成交供应商持合同和票据收据5日内办理；  未成交供应商持收据5日内办理；  4、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耽搁领取，超过退还时限，不承担延后退还责任。 |
| 14 | 投标有效期 | 60天(日历日) |
| 15 | 投标答疑 | 各投标人如有质疑，请在投标截止日3天前送至采购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 |
| 16 | 投标文件形式 |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7 |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 1、一份电子加密标书（“.jmbs”格式），一份备份标书文件（“.bfbs”格式）。  2、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  3、待开标结束后，各投标企业请于2022年8月22日19:30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并承诺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承诺书至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阿图什市幸福街道塔合提云村迎宾路43号201室）。投标人可采用邮寄方式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收件地址：新疆阿图什市幸福街道塔合提云村迎宾路43号201室，收件人：王先生，电话：15009985555），费用自行承担。 |
| 18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a.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
| 2.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备份投标文件1份（接收人邮箱：1415716321@qq.com，接收人：王先生，电话：15009985555），“备份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愿提供，采购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如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当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时，将导致无备份投标文件而失去投标资格。  a.备份投标文件提供要求：供应商可以将备份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并加密，压缩包命名为“XX单位备份投标文件”，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接收时间为准。“备份投标文件”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未提供，建议供应商提前1日办理邮件提供事宜。  b.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9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8月11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
| 20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在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
| 2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评委由招标人在开标前从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2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成交候选人 | 是 |
| 23 | 评标办法 | (竞争性谈判)最低评标价法。 |
| 24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中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通知书》核发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费。按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全面放开招标代理费，由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改为实行市场调节价，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
| 25 | 成交候选人公示媒介 |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
| 26 | 采购预算价 | 最高限价（元）：1500000元，单价合计控制价：207.90元（元）本项目为单价合计下浮率招标，投标企业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作废标处理。 |
| 27 | 履约担保 |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交纳成交价5%的履约保证金（鼓励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形式提交；若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必须转到采购人的指定账户），如果成交供应商在建设期内没有涉及采购人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采购人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或提前终止合同后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最终由甲乙双方约定） |
| 28 | 招标文件领取 | 时间：2022年7月28日至2022年8月3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19：30（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招标文件→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
| 29 | 重要说明 |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1-9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7.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8.申请获取谈判文件前须上传的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有：具备合格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在职人员）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  |  | 1、电子招投标情况说明：  （1）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  （2）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3）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短信验证码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前须上传的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有：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备份投标文件1份（接收人邮箱：1415716321@qq.com，接收人：王先生，电话：15009985555），备份投标文件可以打包压缩并加密，压缩包命名为“XX单位备份投标文件”，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备份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愿提供，采购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如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当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时，将导致无备份投标文件而失去投标资格）。  （6）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7）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8）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前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或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 |
| 30 |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 |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2022]19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司令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照磋商文件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31 |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说明 | （1）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不符合上述适用情形的投标人无需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
| 备注 | | 投标人使用相同IP地址的，一经发现，相关部门将进一步核实，查实后按串通投标处理。 |

**竞　标　人 须 知**

一 总 则

1.专用名词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督管理机构：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政府采购办

投标人：符合本次投标规定的相应资质要求，参加报价竞争的供应商，在投标阶段称为投标人；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称为成交供应商。

2.项目名称： 详见公告

3.投标人资格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投标供应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具备合格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2.2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在职人员）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2.3投标企业需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4投保证金收据及汇款回执单或保函等票据

2.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投标费用

4.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

5.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在公示期内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未在公示期内提出的质疑一概不予受理。

6、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代理机构应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及内容提交书面答复，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材料。

7.投标人应注意的事项

7.1投标人一旦按规定缴纳了投标保证金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投标人必须严格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宜编制页码和目录，以便评委审核。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7.2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规格等要求必须完全响应或优于谈判文件中的要求。

7.3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都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期前缴纳。

7.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5本项目只接受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供应商参与投标。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简称采购文件）

8.采购文件构成

8.1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采购过程的补充文件构成：

8.1.1竞争性谈判公告；

8.1.2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8.1.3服务内容及要求；

8.1.4合同基本条款；

8.1.5合同书；

8.1.6投标相关文件；

8.1.7评定成交标准。

8.2本采购文件以纸质文件为准。

9.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投标人要认真审核《服务内容及要求》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存在倾向性或排他性的内容及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9.2任何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3天前以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过期则不予受理。

9.3在投标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9.4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9.5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将澄清或修改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

9.6请投标人接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以上澄清答复（或补充、更改通知），或在网上查询，如在电话通知后24小时内不上门领取的，则视为已在网上查询收到；投标人在每一次收到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含传真方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答复（或补充、更改通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资料

10.1采购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是为使投标人能够充分正确地理解采购文件进行投标。投标人自行做出的推断、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10.2投标人为编制投标文件，而获取采购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其费用和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解释

1谈判文件发出后，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并以更正公告形式在政采云平台 “更正公告”栏目予以公告，请各位投标人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者补充。澄清、修改或者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4 谈判文件的解释

本谈判文件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投标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文件的内容、要求后，编写投标文件。

11.2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投标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条款等内容做出响应。

12.投标文件的语言

12.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13.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13.1投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4.投标文件构成

14.1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投标人必须按下列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否则,文件失散引起的后果自负）：

(1) 投标函(格式)；

(2) 投标报价表(格式)；

(3)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4）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5）投标保证金收据证明或保函；

(6) 资格证明文件

（7）投标保证金收据证明或保函；

(8) 资格证明文件

以上有关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同投标无效。

15.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5.1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技术规格偏离表等格式详细完整地填写各项内容，同时标明所提供的货物的名称、产地、生产厂家及数量等，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5.2投标的项目有技术要求的，投标人均需提供完整的技术方案，且技术方案必须满足或高于原技术要求，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5.3投标的货物必须相当于或者高于投标文件公布的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配置、技术要求和功能，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5.3.1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采购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况处理（拒收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本文件《第五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所产生的备份文件。

15.3.2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5.3.3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5.3.4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5.3.5若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3.6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16.投标报价

16.1投标人应在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小写与大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6.2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服务内容及要求》中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16.3投标报价指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验收的各种费用和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17. 投标货币

17.1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8. 资格证明文件

18.1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提交审查，如投标文件内提供的材料不完备，将被当作资格审查不合格：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投标供应商：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具备合格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2）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在职人员）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原件；

（3）投标企业需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8.2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应分别按要求提供资格文件原件（关于对联合体的要求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条款），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并注明牵头人，联合体协议书必须提供原件；并遵循以下规定：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原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

18.3 投标人的证明文件可以是（若《服务内容及要求》要求提供的，必须提供）（如有）：

（1）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产品强制标准认证证书、产品质量检验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凡国家实行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制度的和强制标准认证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提供生产厂家相关许可证或相关认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

（3）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8.4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若《服务内容及要求》中要求提供的，则必须提供）：

（1）产品样本、使用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及产品质量获奖证书（复印件）。

（2）产品保证供货有效证明（指由投标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保证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数量、价格供应货物的证明）。

（3）产品销售授权书或代理证书（若有，请提供原件）。

以上第18条要求提供的所有证明文件应真实有效，否则投标无效。

19.投标的有效期

19.1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60天；当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有权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但延长时间不得超过30天，并及时以书面形式或传真方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19.2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要求对原投标文件（经谈判小组确认有效且没有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改变采购的实质内容的澄清或说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作任何改变，成交后不得拖延或拒签合同。

20.投标文件的形式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21.1、一份电子加密投标文件（“.jmbs”格式），一份备份标书文件（“.bfbs”格式）。

21.2、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

21.3、待开标结束后，各投标企业请于2022年8月22日19:30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并承诺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承诺书至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阿图什市幸福街道塔合提云村迎宾路43号201室）。投标人可采用邮寄方式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收件地址：新疆阿图什市幸福街道塔合提云村迎宾路43号201室，收件人：王先生，电话：15009985555），费用自行承担。

22.投标保证金

22.1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

22.2请务必一次性足额缴纳。

22.3对未提交投标保证金(足额) 的投标文件由谈判小组现场核定该投标无效。若投标人被列入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则取消其成交候选资格。

22.4如发生下列任何事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2)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

①未根据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

②未根据本须知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23、报价范围：

项目报价采用人民币综合报价，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认真填写。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格、保险费用、包装费、运输费用、二次搬运费、损耗、技术指导、税金费用、随产品备品备件费、专用工具费、随产品资料费、技术服务费、技术考察费、培训费、安装费、调试费、自检费及验收合格前和质保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24.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24.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jmbs”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组织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a.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4.2.备份投标文件（“.bfbs”格式）：

a.供应商可以将备份投标文件打包压缩并加密，压缩包命名为“XX单位备份投标文件”，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接收时间为准。“备份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指定接收邮箱最终收到的文件为准，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未提供，建议供应商提前1日办理邮件提供事宜（接收人邮箱：1415716321@qq.com，接收人：王先生，电话：15009985555）；“备份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愿提供，采购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如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当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时，将导致无备份投标文件而失去投标资格。

b.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25.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的投标地点。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收。

（3）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6.投标文件的修改及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 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与评标

27. 谈判

28.1开标邀请

（1）开标准备：本项目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开标过程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记录；

（2）开标主持：本项目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开标邀请：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组织开标、开启投标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8.2开标程序（先资格、商务技术后报价）

（1）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投标文件解密（解密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公布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文件成功解密的供应商名单等信息），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疫情防控期间，将通过电子邮件形式组织签署），供应商应在20分钟内通过邮件形式将经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1415716321@qq.com ，逾期发送或未发送的视为无异议。

（5）开启标书信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标书信息开启后，首先由谈判小组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具体见本章“24.3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审查结束公布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供应商，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6）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和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情况。商务技术评审无效的供应商，其报价不再进入评审。

（7）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并【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对开标纪录进行在线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开标结束后，由谈判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8）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28.3特别情况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如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予以确认，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时间为20分钟。如未及时签字或盖章确认的，视为无异议。

28.4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1）开标（标书信息开启）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首先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谈判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3）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与使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评审工作的组织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30. 谈判小组的组建

30.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投标项目的特点组建由五人组成的“谈判小组”并指定负责人。在整个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将负责对全部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及评标工作。

30.2谈判专家从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产生。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31.谈判

31.1谈判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1.2地点: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1.3采购代理机构将在27.1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小组”与各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按时参加谈判，并自觉接受核验上述证件。

31.4投标人可由1～3人参加谈判，谈判中投标人成员之间意见不一致时，以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意见为准。

31.5谈判的内容包括技术性条件、商务性条件以及“谈判小组”认为需要谈判的内容。当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其中涉及价格的内容不得要求投标人在谈判时作口头报价，而应以电子在线签字确认形式报价。

31.6谈判内容应作记录，并由投标人及“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31.7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以规定形式递交谈判时要求其就商务和技术条件做出的包含补充、修改、承诺、重新报价等内容的应答文件，应答文件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公章，应答文件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1.8“谈判小组”对各投标人递交的应答文件统一开启，并进行评审后，认为有必要再次进行谈判的，可再次与投标人进行谈判，谈判程序和要求按本须知24.2款规定执行，直至“谈判小组”认为没有必要再进行谈判，谈判方可结束。对最后一轮谈判，“谈判小组”应明确告知投标人，并要求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以电子在线签字确认形式递交最终的应答文件。

31.9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投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31.10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1.11投标人未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或说明的，作主动弃权处理，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2.评标

32.1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第六章评定成交标准；本项目评标办法：比照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六章）。当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各方意见不一致时，应采用记名表决的方式决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32.2评标工作将采取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进行，“谈判小组”成员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2.3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32.4本投标项目是以政府采购预算价为最高限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价的，谈判小组可以不予以评审。当全部最终报价均超出政府采购预算价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全部废标或以规定形式要求所有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以规定形式重新报价。

32.5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送到指定地点的时间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2）投标文件未按谈判文件中规定标记；

（3）超出经营范围投标；

（4）投标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签字和盖公章；

（5）投标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无法辨认；

（6）投标人未就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7）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金额、账户信息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或未提交投标保证金转款或收据证明的；

（8）不满足技术规范要求或有虚假响应情况及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10）如有“原件备核”要求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 “原件备核”材料原件的，或所提供材料原件与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复印件不一致的；

（11）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12）投标人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

（13）不符合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32.6采购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应予以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成交通知

33.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谈判小组”的评标结果向成交的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投标人。

33.2成交通知书将在投标有效期限内发出。如成交供应商自接到领取成交通知书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无规定合理理由，不办理相关成交通知书领取手续的，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没收该成交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落选的投标人中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组织供需双方签订合同。

29.3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投标人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其投标文件。

六 签订合同

34.签订合同

34.1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三个工作日内，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2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连带责任。

34.3如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组织供需方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服务期及服务方式

35.1服务期限：1年

35.2服务方式：按甲方要求

35.3服务地点：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医院

36.履约保证金

36.1成交人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的十个日历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否则招标人可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6.2如果成交供应商没能按上述第29.1款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取消该成交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有权将成交资格授予另一个成交候选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36.3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6.4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医院 ，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七 其他事项

37.成交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中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通知书》核发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费。按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全面放开招标代理费，由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改为实行市场调节价，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38.解释权

38.1本采购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及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39.有关事宜

39.1所有与本采购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1）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招标公告

（2）监督管理机构：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第二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克州人民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控制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价报价 |
| 1 | 卫生被套 | 国标 | 一批 | 3.10 |
| 2 | 卫生大单 | 国标 | 一批 | 2.80 |
| 3 | 卫生枕套 | 国标 | 一批 | 1.80 |
| 4 | 卫生褥套 | 国标 | 一批 | 3.00 |
| 5 | 病员衣 | 国标 | 一批 | 2.50 |
| 6 | 病员裤 | 国标 | 一批 | 2.50 |
| 7 | 工作衣 | 国标 | 一批 | 3.50 |
| 8 | 工作裤 | 国标 | 一批 | 3.30 |
| 9 | 卫生中单（四层） | 国标 | 一批 | 3.00 |
| 10 | 毛巾被、沙发巾 | 国标 | 一批 | 7.00 |
| 11 | 沙发套 | 国标 | 一批 | 4.00 |
| 12 | 褥子拆洗 | 国标 | 一批 | 25.00 |
| 13 | 床罩 | 国标 | 一批 | 2.60 |
| 14 | 棉门帘、毛毯 | 国标 | 一批 | 26.00 |
| 15 | 窗帘 | 国标 | 一批 | 12.00 |
| 16 | 隔帘 | 国标 | 一批 | 12.00 |
| 17 | 椅子套（薄） | 国标 | 一批 | 2.50 |
| 18 | 挡板套 | 国标 | 一批 | 2.50 |
| 19 | 卫生大衣 | 国标 | 一批 | 18.00 |
| 20 | 护士帽子 | 国标 | 一批 | 1.50 |
| 21 | 护士毛衣 | 国标 | 一批 | 4.00 |
| 22 | 器械罩 | 国标 | 一批 | 2.50 |
| 23 | 婴儿被套 | 国标 | 一批 | 2.00 |
| 24 | 婴儿单 | 国标 | 一批 | 1.80 |
| 25 | 婴儿被芯 | 国标 | 一批 | 6.00 |
| 26 | 湿化袋 | 国标 | 一批 | 1.00 |
| 27 | 约束带 | 国标 | 一批 | 2.50 |
| 28 | 手术枕 | 国标 | 一批 | 3.00 |
| 29 | 敷料大口袋 | 国标 | 一批 | 3.50 |
| 30 | 手术衣 | 国标 | 一批 | 3.00 |
| 31 | 洗手衣 | 国标 | 一批 | 2.50 |
| 32 | 洗手裤 | 国标 | 一批 | 2.50 |
| 33 | 绿长袖 | 国标 | 一批 | 3.00 |
| 34 | 大包布（双） | 国标 | 一批 | 3.50 |
| 35 | 中包布（双） | 国标 | 一批 | 3.00 |
| 36 | 小包布（双） | 国标 | 一批 | 2.00 |
| 37 | 敷料、小洞巾 | 国标 | 一批 | 2.40 |
| 38 | 手术中单 | 国标 | 一批 | 3.20 |
| 39 | 孔单 | 国标 | 一批 | 5.00 |
| 40 | 大洞巾 | 国标 | 一批 | 4.80 |
| 41 | 双层胶布 | 国标 | 一批 | 3.60 |
| 42 | 小毛巾 | 国标 | 一批 | 1.00 |
| 43 | 手术鞋清洗 | 国标 | 一批 | 3.50 |
| 44 | 过水半价 | 国标 | 一批 |  |
| 合计： | |  |  | 207.90 |

本次以单价招标，单价控制价合计207.90元，单价合计下浮 %（下浮率自定）。

交接方式

1、乙方员工到达所有甲方的服务范围的所有科室按甲方相关规范和标准如使用专用转运车、指定路线、时间、电梯等进行收发。

2、乙方员工负责所有布草的洗涤、整理、打包，配送至甲方各科室指定库房，与各科室护理员在指定库房交接。

3、收送时间:按照甲方要求和需求收送。（特殊科室如手麻科、供应室、血透室、介入室、重症监护室、新生儿科等每日收送1-2次），及时根据医院需求调整和增加收送次数和时间满足医院需求。

说明：缝补和科室收送服务费在控制价基础上另计提8%和12%；

一、服务方案

1、由于医院用房紧张，现有的洗衣房使用面积不符合WS/T508-2016新规的要求(新规要求面积2000平米以上)，所以把医院所有的医用布草用专车送至喀什地区洗涤中心医洗车间进行洗涤消毒，洗涤消毒完成后用装车送至医院周转库

房，进行科室分拣、发放。院方把医院所有的医用布草的洗涤消毒、收送(服务至各科室库房)、缝补(包含纽扣拉链等配件)、交由专业医疗洗涤公司运行，洗涤公司要确保医院的所有织物的使用正常，无耽误。

2、院方提供200平米的医院医用布草周转库房，有污区和净区(两区)的分隔，有污物通道和净品通道(两通道)。

3、洗涤公司提供下科室布草收送车辆，划分污物车辆和净品车辆，不能交叉使用按时消毒车辆。

4、周转库房的发放台和储存柜等，由洗涤公司提供。

5、在医院下科室收送员工的人事和工资(包括员工社保)由洗涤公司管理发放，院方不管;但洗涤公司的员工工作态度、工作质量、工作能力由医院和洗涤公司共同管理。

6、中标方必须按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的新规范要求，采用新规范处理生产环境，实施洗涤消毒工艺，区分专用设备，运用好医用洗涤污水处理设备，对医用织物进行洗涤消毒。

1.被服的洗涤消毒:

（1）一般被服的洗涤消毒:一般被服指无明显污染及无传染性的被服，用消毒洗涤剂85℃以上温度在洗衣机内洗30分钟，再用清水漂洗。

（2）传染被服和烧伤的被服:必须在含有效氯500mg/L的消毒液中浸泡60分钟后，再用专用消毒洗涤剂85℃以上温度在洗衣机内洗30分钟-60分钟，然后用清水漂洗。有传染性的被服:有明显血、脓、便污染的被服，视为传染性被服。在用热水洗涤前，先用专用去污剂将血、脓、便等有机物洗净，再按传染性被服洗涤。

（3）确认的感染性织物应在患者床边密闭收集，盛装感染性织物的收集袋宜为橘红色（或标识有“感染织物”黄色袋子），有“感染性织物”标识的水溶性包装袋。中标方采取专用密封周转箱进行收集，在不能开封的前提下送至洗涤中心的《感染织物洗涤专区》，使用专用的隔离式洗脱机进行洗脱。洗涤方法:标有感染性织物标志水溶性包装的感染织物直接投入隔离式洗脱机，温度升至85℃高温消毒（无需预洗），再投入洗化料。对于装在黄色袋子的“感染性织物”，中标方使用专用密封周转箱送至洗涤中心《感染织物洗涤专区》后，先用2000mg/L（4片）浸泡60分钟，后投入隔离式洗脱机进行高温洗涤，高温85℃洗涤30分钟，再进行三清中和。

2.中标方有义务保证脏布草和衣料从进洗衣房到洗涤及消毒等处理全过程中甲方都能有效监控，并从布草和衣料卫生质量控制、数量供给等各方面对甲方负责，严格执行洗涤工艺，保证每件布草都经过专业消毒，温杀菌（多次高温杀菌）两道工艺，防止交叉感染。主要辅料采用国内专业的医院洗涤剂生产商提供的高效洗涤产品。对重度感染的布草，用有效氯2000mg/片/L浸泡60分钟，轻度感染和传染科的布草用有效氯500mg/片/L浸泡30分钟，以达到杀灭乙型肝炎病毒等各类病毒，细菌繁殖体，细菌芽孢，真菌等各种微生物。严格履行双方协议约定（和）或行业相关规定和强制规范。

3.中标方收到的为普通医用纺织品，按照医用纺织品的卫生防控规进行洗涤消毒。

4.中标方确保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洗涤服务。如甲方验收清点时或使用时发现洗涤质量不合格，由中标方无条件收回立即返工。中标方承担全额赔偿因洗涤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责任，包括由此引发的医疗服务质量和和医疗纠纷的赔偿责任。

5.中标方要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被服洗涤、缝补供应等相关工作。认真做好下收、下送及被服交接、收发登记工作，确保服务及时准确。中标方的管理人员须定期征求科室医护人员及病员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整改，尽可能满足科室医护人员的需要，确保洗涤质量和服务质量。中标方应该做好洗衣房设施、设备的正常管理、保养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解决，确保洗衣房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和功能。确保每日按时完成洗涤任务，确保满足甲方服务要求和需求，如遇特殊情况中标方不得已任何理由停止服务，发生特殊情况应该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确保按时完成甲方的洗涤任务。

6.在本协议履行期内，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或水电汽等方面造成中标方无法正常工作，必须及时解决当日洗涤任务，并在能正常工作的第一时间内及时为甲方提供服务。

7.布草周转库房的水、电、气、取暖费、房租费用根据实际用量向甲方上缴，以上费用在洗涤费中按月扣除。中标方负责布草周转房的内务清洁卫生、区域划分合理、符合院感相关规范要求。不符合要求每次从洗涤费中扣除200元。

8.中标方所需的所有设施、物品、设备自己配备。中标方使用的各类洗涤用品均应符合国家卫生及环保标准，并严格遵照卫生程序消毒，收、送被服过程中均应使用符合卫生消毒要求的专用包装布包裹。

9.中标方必须在下个月的5号之前提供每月结算费用单、洗涤费明细账目、科室交接洗涤单、洗涤数量汇总表等上报后勤保障部。

10.中标方因任何原因造成甲方被服丢失和损坏的，均应按甲方购入被服价格赔偿。

11.中标方及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各项制度，并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与检查。如中标方工作人员违反甲方制度，可参照甲方对甲方人员的惩戒标准予以惩戒。中标方人员如发生工伤、劳动争议等情形的，中标方自行处理。

二、收送时间

1、临床科室:周一至周六早上10点收污床单、被套、病号衣，下午4点送干净的;医护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二次收污的，二次送干净的;病房窗帘、隔帘每季度清洗一次;病褥子每年7月份开始拆洗，通知各科室有序拆洗。

2、重症病房:周一至周六早上10点收污床单被套病号衣，下午4点送干净的;医护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二次收污的，每周二次送干净的;病房窗帘隔帘每季度清洗一次;病褥子每年7月份开始拆洗。如有特殊情况可以调整收送时间。

3、门诊:医护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一收污的，周五送干净的;窗帘隔帘每半年清洗一次;

4、手术室:周一至周六早上10点收污洗手衣裤，下午16点送干净洗手衣裤;周一至周六每天两次收送手术敷料，早上9点30分一次，下午15点30分一次;医护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二收污的，周六送干净的;如有特殊情况可以调整收送时间。

5、介入室:周一至周六每天两次收送手术敷料，早上9点30分一次，下午15点30分一次;医护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二收污的，周六送干净的;如有

特殊情况可以调整收送时间。

6、眼科手术室:周一至周六早上10点收污手术敷料，下午16点送干净手术敷料;医护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二收污的，周六送干净的;如有特殊情况可以调整收送时间。

7、供应室:周一周六早上10点收污敷料包布，下午送干净;医护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二收污的，周六送干净的;如有特殊情况可以调整收送时间。

8、行政办公室和医技科室:工作人员的工作衣值班被服每周一收污的，周五送干净的;窗帘隔帘每半年清洗一次;

三、人员配置

1、主管一名:5年以上医院管理经验;熟练掌握本岗位职责、工作标准、内容、流程及各类洗涤专业知识;具有走动管理、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善于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执行力强、效率高，主动上报，及时沟通;主动配合院方工作需求和管理，如有科室投诉应及时处理，并达到院方满意。

2、收送员工11名:

(1)洗衣房收送员工周一至周六早上到各科室收取污布草，下午送干净布草，和各科室的护理员清点清楚无误，双签字。

(2)考虑手术室、介入室、眼科手术室的洗涤物品多，品种多样，要求特殊，固定2名员工专管手术室的配送。

(3)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做守法公民;

(4)不许迟到、早退，上班提前10分钟打卡、下班推后10分钟打卡，严格遵守劳动纪律，不得私自调换班次;

(5)洗衣房收送员工守时守纪，上班时间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如聊天、脱岗、睡岗、吃东西等;

(6)爱护节约公共用品，严禁私人使用或随便赠与他人;

(7)工作时必须着工作服，仪表端庄、服装整洁、举止稳重大方、说话和气、礼貌待人、不佩带手饰、不浓装艳抹、不穿高跟鞋、不卑不亢;

(8)以医院为家，爱护医院财产，节约物料，正确使用和维护用具，因违反操作规程所造成的伤害事故，由个人负全部责任;

(9)每日对洗涤数量进行清点，做好记录;收送污物织物和清洁织物，到各科室进行清点，和科室护理员做好交接清楚无误。收送凭证书写清晰无误，保管好凭证，交接完毕要双签字，后及时上交公司主管。

(10)认真完成医院和公司交付的工作任务，下班关好周转库房的门窗，检查完毕下班。

3、运输专车一辆、运输驾驶员一名:每周一至周六，负责把医院污布草送至洗涤中心，把洗涤中心干净布草送至医院周转库房;和洗衣房的员工数量清点无误，交接清楚:每天对所用车进行清洗消毒;所用车辆及时保养和维护，保证车辆正常使用。

四、质控考核及回访

1、每月由医院总务科、护理部、洗衣房主管，到各临床科室进行质控打分和满意度调查，听取各科室护士长意见和建议，及时纠正错误，服务好各科室的洗涤工作。总目标是做好洗涤服务工作，不耽误各科室的布草使用，不耽误医院的整体运行。

2、由相关科室对洗涤服务进行质控并打分，95-100分（含95分）不扣款。90-94分（含90分）每科室每一分扣30元，89-85分（含85分）每科室每一分扣100元；84分-80分（含80分）每科室每一分扣200元；80分以下每科室每一分扣500元。乙方每月到所有服务科室进行满意度调查，按每个科室进行评定，一个科室满意度在96-100%不扣款，一个科室满意度在90-95%（含95%），每低一个百分点扣公司100元，80-89%每低一个百分点扣200元。满意度80%分以下每低一个百分点扣公司500元。满意度中科室所提意见一条一次扣款200元，下次不得在犯，再次出现翻倍扣款，以此类推。所提意见、建议公司及时整改和改进。乙方服从医院后勤保障部和各服务科室及医院院感办、医院职能部门、督导组的监督、检查和管理，医院内督导检查发现问题一项扣款500元，医院外督导检查发现问题一项扣款1000元，再次发现同类情况加倍扣款。

|  |  |
| --- | --- |
| 每月综合考核评分 | 扣分标准 |
| 90以上（含90分） | 合格，不扣分 |
| 85-89分（含85分） | 每科室扣100元 |
| 80-84分（含80分） | 每科室扣200元 |
| 80分以下 | 每科室扣500元 |

3、考核依据

双方主管人员定期进行全面检查，结果由双方主管签字认可。每次检查结果作为质量考核指标之一;每月初对上个月的洗涤质量进行考核，临床满意度调查。

4、项目主管须检查被服洗涤质量、员工的服务态度、确保优质服务;主动配合院方工作需求和管理，如有投诉应及时处理，并达到院方满意;

5、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所造成的被服收送问题，须尽最大努力保障院方用量，并及时和院方沟通。

五、资料管理和保存要求

1、洗衣房的各项相关制度、风险责任协议书，以及所用消毒剂、消毒器械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等资料要建档备查，及时更新。

2、污物织物和清洁织物收集、交接时的记录单据凭证，记录内容包括织物的名称、数量、外观、洗涤消毒方式、交接时间、等信息，有质量员和交接人员签字，记录单据一式三联，有单位名称，交接人和联系方式并加盖公章，供双方存查追溯。日常质检记录、交接记录、保存期24个月以上。

3、收送凭证一式三联，第一联为洗涤公司存根，第二联为医院总务科存根，第三联为医院科室存根。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烘干机机电短路引起爆燃

主因机械长时间重负载运转，引起机电线路短路。一般为爆响并起火，有时可引起机内布草燃烧。处置时先关闭总电源，并通知保卫处、后勤相关部门。使用ABC灭火器灭火。控制灾情后汇报相关领导;

二、烘干机温度失控引起布草烧灼

主因排风系统故障或者机械本身故障。一般随温度增大，布草渐渐变黄发黑，并有火星。处置时先关闭总电源，用湿毛巾堵塞排风管，通知保卫处、后勤相关部门。在保证安全前提下，从机内强行拿出布草散放洒水。以控制灾情，减少损失。发热器部分不可使用干粉或水灭火，待其自然冷却，以防次生灾害发生。控制灾情后汇报相关领导:

三、消防喷淋启动

主因烘干机区域温度过高，或出现火情烟雾等隐患。一般有高压喷水，伴有报警铃响。处置时关闭总电源，通知安防部工程部。在保证安全前提下，用干毛巾将机械电动机电脑板等部件覆盖以减少损失。由安防部暂时关闭消防水阀，被淋机械暂时停用，污染布草重新洗涤;

四、水洗机近端爆水管/蒸汽管

处置时先关闭机电源，通知后勤相关部门，关闭就近的控水阀/蒸汽阀。在保证安全前提下，用干毛巾覆盖电脑板、变频器、电动机等部件，以减少损失。由后勤相关部门排除故障;

五、排污系统故障引起水灾

处置时先关停水洗机，关闭总电源，通知后勤相关部门。同时抢出被淹区域贵重物品。并协助工程部使用临时潜泵和排水管，将污水抽至污水池。由后勤相关部门排除故障;

烫平机夹住手臂

主因工作人员违规操作手臂逾越保护挡板所造成。处置时立刻触碰保护挡板，停机关闭电源。通知保卫处、后勤相关部门以及相关领导。并根据实时情况同时拨打急救电话。勿盲目转动辊轮以防二次伤害，可用扁头撬棍、液压破拆钳等设备强行增大辊轮间隙，以取出被夹手臂。脱险后以就近送医。

七、员工触电、工伤等意外情况

洗衣房为大量密集用电区，安全规范操作尤为重要。若发生触电工伤等意外，须立刻关闭电源，将伤者送到安全区域，同时通知保卫处后勤相关部门以及相关领导。并拨打急救电话。对危重者进行急救措施。

烫平机滚筒爆裂

所有员工应立即撤离现场，切断电源，如有人员受伤应立即拨打120请求救助，同一时间向上级领导、医院总值班汇报情况，等待救援人员前来处理，切勿私自进入现场处理;

九、员工打架斗殴

本部员工打架斗殴一律视为恶性事件，严肃处理。在现场进行积极劝阻，同时派人拍照取证。并立刻报上级领导、保卫处等相关领导。若已有伤害情节，在征得领导同意后，并报告派出所处理。

本处置预案，旨在维护医院和洗涤中心员工共同利益;为有效消减事件影响;减少灾害损失，防患于未然。

十、中标人有义务及时给医院提供有关公司的简介、资质、制度、应急预案、工作流程、各类岗位职责、员工花名册、健康证、核酸检测结果，疫苗接种情况、行程码，各种消毒登记表、交接登记表、考勤表、各级员工的考核标准、满意度调查表等资料。

项目其他要求：

1. 服务期：一年。

付款方式：凭每月结算费用单、洗涤费明细账目按月结款。

2、预算金额：1500000

1.3项目商务要求

1. 服务时间：

签订合同后1年。

（二）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三）服务内容

(详见服务内容及要求）。

（四）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该项目的人工费、社保统筹费、保险费、材料费、机具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在服务管理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费用均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自行增加正常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部件、工具、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实施过程中有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买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五）消毒洗涤项目及质量保证承诺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服务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服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为采购人提供服务。

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2. 供应商接受医院的惩罚制度，并严格执行。

（六）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凭每月结算费用单、洗涤费明细账目按月结款。

（七）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八）其他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书（格式）**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采购人）

乙方： （成交供应商）

甲方通过新疆聚友共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年 月 日所发成交通知书，接受乙方为本项目 采购所做的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一、甲方从高效节能的角度出发，对洗涤服务进行采购。双方在互惠互利、公平、自愿的原则共同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二、甲乙双方经协商和实地考察，对双方的资质、信誉以及业务能力做了充分的了解，并建立了互信的态度，双方一致同意共同合作，由乙方按照国家、卫健委等相关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对医院衣物用品洗涤最新规范和标准，承包甲方日常洗涤业务。

三、合同服务期限及费用、服务范围

1、本合同服务期壹年，本次合同服务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承包费用包括

（1）洗涤费:每月洗涤的物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按照验收合格后的数量和单价进行结算（2）缝补费和收送服务费:缝补和科室收送服务费在控制价基础上另计提8%和12%；。

乙方凭每月结算费用单、洗涤费明细账目和甲方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在下一个月20号之前到甲方财务科办理手续领取以上承包费用。

服务范围：克州人民医院1、2、3、4、5、6、7号楼、发热门诊、东院友谊路院区、新建传染病分院、老市医院的州医院感染科。

四、结算标准及时间

1、乙方每月在收取洗涤费用时，应甲乙双方共同核对并进行验收。乙方提供洗涤费明细账目、考核打分表、满意度调查表（纸质版和电子版），以方便甲方（后勤保障部）成本核算。

2、每月洗涤的物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按照验收合格后的数量和单价进行结算，结算费用单上由双方指定人员签字为准。

3、布草的洗涤量统计时间为上月26日至本月25日，上报时间为次月的5日前。

五、交接方式

1、乙方员工到达所有甲方的服务范围的所有科室按甲方相关规范和标准如使用专用洁、污分开转运车、指定路线、时间、电梯、工作人员按照院感和疫情防控等要求进行防护等进行收发。

2、乙方员工负责所有布草的洗涤、整理、打包，配送至甲方各科室指定库房，与各科室护理员在指定库房交接。

3、收送时间:按照甲方要求和需求收送。（特殊科室如手麻科、供应室、血透室、介入室、重症监护室、新生儿科等每日收送1-2次），及时根据医院需求调整和增加收送次数和时间满足医院需求。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组织、通知、协调本院各科室等部门和工作人员对医院洗涤物品的收、送、验等规范和要求，制定履行相关工作操作程序，并书面知会乙方，以利于双方工作的顺利对接和提高工作效率。

2、甲方有权督促乙方遵守甲方工作环境各种要求和相关管理制度。督促乙方认真履行相关工作操作规程。

3、如乙方未按照协议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并可以要求乙方重新返工，对洗涤质量不符合甲方规范要求的物品，甲方有拒绝接受，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洗涤服务质量、安全性、布草缝补等以及乙方人员遵章守纪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没有达到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每次从乙方洗涤费中扣除200元违约金。由医院后勤保障部对乙方进行质控和洗涤数量的核对，甲方制定质控条例，质控条例属于本合同的一部分。

5、甲方交给乙方洗涤的纺织品，为临床科室的床单、被套、枕套、工作人员的工衣。特殊感染纺织品由乙方按照卫生感染防控规范消毒处理，处理后再进行洗涤。

6、甲方有义务在次月支付上月乙方应收的洗涤费用。除不可抗力和乙方认可的情况外，甲方不得以任何的理由和借口拖延和拒付该款项。

7、甲方准备合理的布草周转库房，用于本医院污物布草和洁净布草的周转。

8、因大型医疗应急事故和不可抗力等因素，甲方可要求乙方加急洗涤或提前送回。

9、因乙方原因造成被服洗涤质量问题、被服供应不及时被科室直接投诉的，甲方经核查后有权每次·件从乙方洗涤费中扣除200元违约金。

10、甲方应当依据本合同向乙方支付洗涤费。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必须按照《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WS/T508-2016》的新规范要求，采用新规范处理生产环境，实施洗涤消毒工艺，区分专用设备，运用好医用洗涤污水处理设备，对医用织物进行洗涤消毒。

1、被服的洗涤消毒:

（1）一般被服的洗涤消毒:一般被服指无明显污染及无传染性的被服，用消毒洗涤剂85℃以上温度在洗衣机内洗30分钟，再用清水漂洗。

（2）传染被服和烧伤的被服:必须在含有效氯500mg/L的消毒液中浸泡60分钟后，再用专用消毒洗涤剂85℃以上温度在洗衣机内洗30分钟-60分钟，然后用清水漂洗。有传染性的被服:有明显血、脓、便污染的被服，视为传染性被服。在用热水洗涤前，先用专用去污剂将血、脓、便等有机物洗净，再按传染性被服洗涤。

（3）确认的感染性织物应在患者床边密闭收集，盛装感染性织物的收集袋宜为橘红色（或标识有“感染织物”黄色袋子），有“感染性织物”标识的水溶性包装袋。乙方采取专用密封周转箱进行收集，在不能开封的前提下送至洗涤中心的《感染织物洗涤专区》，使用专用的隔离式洗脱机进行洗脱。洗涤方法:标有感染性织物标志水溶性包装的感染织物直接投入隔离式洗脱机，温度升至85℃高温消毒（无需预洗），再投入洗化料。对于装在黄色袋子的“感染性织物”，乙方使用专用密封周转箱送至洗涤中心《感染织物洗涤专区》后，先用2000mg/L（4片）浸泡60分钟，后投入隔离式洗脱机进行高温洗涤，高温85℃洗涤30分钟，再进行三清中和。

2、乙方有义务保证脏布草和衣料从进洗衣房到洗涤及消毒等处理全过程中甲方都能有效监控，并从布草和衣料卫生质量控制、数量供给等各方面对甲方负责，严格执行洗涤工艺，保证每件布草都经过专业消毒，温杀菌（多次高温杀菌）两道工艺，防止交叉感染。主要辅料采用国内专业的医院洗涤剂生产商提供的高效洗涤产品。对重度感染的布草，用有效氯2000mg/片/L浸泡60分钟，轻度感染和传染科的布草用有效氯500mg/片/L浸泡30分钟，以达到杀灭乙型肝炎病毒等各类病毒，细菌繁殖体，细菌芽孢，真菌等各种微生物。严格履行双方协议约定（和）或行业相关规定和强制规范。

3、乙方收到的为普通医用纺织品，按照医用纺织品的卫生防控规进行洗涤消毒。

4、乙方确保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洗涤服务。如甲方验收清点时或使用时发现洗涤质量不合格，由乙方无条件收回立即返工。乙方承担全额赔偿因洗涤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责任，包括由此引发的医疗服务质量和和医疗纠纷的赔偿责任。

5、乙方要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被服洗涤、缝补供应等相关工作。认真做好下收、下送及被服交接、收发登记工作，确保服务及时准确。乙方的管理人员须定期征求科室医护人员及病员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整改，尽可能满足科室医护人员的需要，确保洗涤质量和服务质量。乙方应该做好洗衣房设施、设备的正常管理、保养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解决，确保洗衣房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和功能。确保每日按时完成洗涤任务，确保满足甲方服务要求和需求，如遇特殊情况乙方不得已任何理由停止服务，发生特殊情况应该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确保按时完成甲方的洗涤任务。

6、在本协议履行期内，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或水电汽等方面造成乙方无法正常工作，乙方必须及时解决当日洗涤任务，并在能正常工作的第一时间内及时为甲方提供服务。

7、布草周转库房的水、电、气、取暖费、房租费用根据实际用量由乙方向甲方上缴，以上费用在洗涤费中按月扣除。乙方负责布草周转房的内务清洁卫生、区域划分合理、符合院感相关规范要求。不符合要求每次从洗涤费中扣除200元。

8、乙方所需的所有设施、物品、设备自己配备。乙方使用的各类洗涤用品均应符合国家卫生及环保标准，并严格遵照卫生程序消毒，收、送被服过程中均应使用符合卫生消毒要求的专用包装布包裹。

9、乙方必须在下个月的5号之前提供每月结算费用单、洗涤费明细账目、科室交接洗涤单、洗涤数量汇总表等上报后勤保障部。

10、乙方因任何原因造成甲方被服丢失和损坏的，均应按甲方购入被服价格赔偿。

11、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各项制度，并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与检查。如乙方工作人员违反甲方制度，甲方可对乙方人员参照甲方对甲方人员的惩戒标准予以惩戒。乙方人员如发生工伤、劳动争议等情形的，均由乙方自行处理。

八、违约责任及合同解除

1、乙方违反合同义务延误洗涤任务，乙方按照上月结算费用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2、连续两个月不能完成洗涤任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已收到洗涤费30%的违约金，并赔偿全部损失。

3、甲方未按时支付每月洗涤费用的，乙方有权按照上月结算费用20％向甲方主张违约金。

4、乙方洗涤质量标准一次未达到甲方要求，乙方按照当月结算费用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乙方违反同样的质量标准的第二次加倍处罚按照当月结算费用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乙方违反同样的质量标准的第三次加倍处罚按照当月结算费用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5、合作期间，甲乙双方均应严守商业秘密，泄露一方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和相应法律责任。

6、乙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各项违约金和损失赔偿，甲方均有权依据本合同规定从应支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九、其他约定

1、该履行期限除不可抗力和合同约定的情况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单方中止或终结本协议。

2、在本协议履行期限内，除非不可抗力或乙方违约，甲方不得与第三方建立和本协议约定的业务关系，否则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提供洗涤服务的除外。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包、分包或将洗涤业务交由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洗涤费。

4、由相关科室对洗涤服务进行质控并打分，95-100分（含95分）不扣款。90-94分（含90分）每科室每一分扣30元，89-85分（含85分）每科室每一分扣100元；84分-80分（含80分）每科室每一分扣200元；80分以下每科室每一分扣500元。乙方每月到所有服务科室进行满意度调查，按每个科室进行评定，一个科室满意度在96-100%不扣款，一个科室满意度在90-95%（含95%），每低一个百分点扣公司100元，80-89%每低一个百分点扣200元。满意度80%分以下每低一个百分点扣公司500元。满意度中科室所提意见一条一次扣款200元，下次不得在犯，再次出现翻倍扣款，以此类推。所提意见、建议公司及时整改和改进。乙方服从医院后勤保障部和各服务科室及医院院感办、医院职能部门、督导组的监督、检查和管理，医院内督导检查发现问题一项扣款500元，医院外督导检查发现问题一项扣款1000元，再次发现同类情况加倍扣款。

5、乙方有义务及时给医院提供有关公司的简介、资质、制度、应急预案、工作流程、各类岗位职责、员工花名册、健康证、核酸检测结果，疫苗接种情况、行程码，各种消毒登记表、交接登记表、考勤表、各级员工的考核标准、满意度调查表等资料。

十、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如在内容上有补充或增加，双方可以立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以及为履行本协议而发生或制作的，例如交接单、洗衣单、收送凭证以及财务对帐单等均做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应向甲方缴纳50000元押金。

十一、争议解决途径

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真诚合作的态度，本着互惠双赢的目的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均应提交州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采用网上仲裁的方式开庭。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鉴证方一份。

甲方名称及公章 　　　　　乙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期 　　　 　　日期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第五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目 录**

1、投标函(格式)；

2、报价一览表(格式)；

3、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

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质量售后服务承诺书；

7、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条件的投标人提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10、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和保证金收据或保函；

11、资格证明文件；

**以上有关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同投标无效**。

**1、投 标 函 （格 式）**

致：

根据贵方 项目采购文件，投标编号 ，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一、投标报价表

二、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和投标报价表，投标总报价（大写） 　　　　 　　　 元人民币(￥ 　　　　　　　　 元)，交货期： 。

2、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采购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第18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成交。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6、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成交供应商。

9、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投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日期：

**注：未按照本投标函（格式）要求填报的投标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2、报 价一览 表(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服务  内容 | 服务  期限 | 服务  地点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价合计（下浮率%）（小写）：  （大写）： | | | | |

填写说明：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1、请单独封装一份在信袋内，同时在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中仍需提供内容完全一致的开标一览表。**

**2、在开标一览表中，按第二章投标须知10.2条款的规定不允许出现两种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详细清单参照附件八自制。**

**3、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 | 服务地点 | 服务  期限 | 数量 | 单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根据货物清单分项进行填报，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

**表中投标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规格要求 | 投标规格要求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注：1、请按所投标产品的实际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逐条对应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

2、投标技术规格与投标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高于投标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投标要求的为负偏离，本项目不允许负偏离。

3、此表投标技术规格与产品检验报告证书的技术指标不符的，以产品检验报告证书的技术指标为准。

4、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5、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 | 偏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注:若有偏离,请将具体偏离条款在“偏离”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偏离”一栏中标注“无”字样。

**6、质量售后服务保证书**

**7、**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条件的投标人提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1 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企业 （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单位 （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本企业（单位）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3、□本企业（单位）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

## **7-2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_\_\_\_\_\_单位的\_\_\_\_\_\_ 项目的设备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 （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 （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

##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

3、将此证明书原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作为投标文件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单位）：

我（法人姓名） （身份证号） 兹委托 （被委托人名称、职务）（居民身份证编号： ）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就 （项目编号： ）签署投标文件、进行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其签名真迹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特此证明。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1、法人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的时间。

2、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3、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4、代理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10、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和保证金收据或保函**

（按须知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中加放复印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项目用）**

编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 （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的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成交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11、资格证明文件**

（按须知要求提交,并在投标文件中加放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六章 评定成交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构成：本项目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单数。

(二)评标依据：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

(三)评标方法：比照最低评标价法。

二、评标方法

谈判小组将以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为评定依据，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评标价，在符合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以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三、谈判

（一）第一轮谈判

1、谈判小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及投标人商务技术谈判响应文件，认真审核以下内容：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响应、产品的主要功能、性能、公司实力、售后服务承诺、免费质保期、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交货时间、付款方式等）。

2、在本轮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参与谈判的投标人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谈判小组对投标报价进行审核，若发现投标报价中，单价与总价不相符，大、小写不相符，谈判小组应提请投标人当场修正。最终报价一旦报出，谈判小组不再要求投标人再次报价。由各评审专家依据最低评标价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评审后,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作为成交候选投标人或者成交投标人，第一轮谈判结束。

（二）谈判文件的修改

在第一轮谈判过程中，不能确定成交结果的，经采购人同意，谈判小组可以修改谈判文件，优化采购方案，进行第二轮谈判。谈判文件修改，应经谈判小组集体讨论，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第一轮谈判的投标人，并征求投标人的意见，确定投标人修正原响应文件所需的时间，要求投标人签收修改后的谈判文件。

（三）第二轮谈判

1、参与第一轮谈判的投标人递交修正后的商务技术谈判响应文件及报价文件，并由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递交给谈判小组，修正后的响应文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在规定时间内未递交的，视同放弃谈判。

2、谈判小组依据修改后的谈判文件及投标人修正后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谈判。

3、谈判小组确认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分次报价和最终报价。由各评审专家依据最低评标价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评审后,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作为成交候选投标人或者成交投标人，谈判结束。

16．7 谈判中止

1、谈判时，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谈判应当终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2、谈判小组将谈判终止理由通知所有参与谈判的投标人。

四、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谈判小组”将根据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列次序（若评标价相同的，按最低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评标价相同，且最低最终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五家（含五家）以上的，可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者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第三者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五家以下的，可推荐前两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者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者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1、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如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可确定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候应商。

（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所投标商品为同一品牌、性能配置相同时，则以最终报价最低者成交。

（三）谈判小组认为，某投标人的有效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附表一

**政府采购招标评标标准——资格审查**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审内容评审**  **意见** | | **评审**  **意见** | |
| **是** | **否** |
| 审  查  标  准  (适  用  于  资  格  后  审) | 1 |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  |
| 2 | 法人本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3 | 投标企业须提供投标人（被授权在职人员）近6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 |  |  |
| 4 | 投标企业需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5 | 投保证金收据及汇款回执单或保函等票据 |  |  |
|  |  |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  |  |

附表二

**政府采购招标评标标准——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审内容** | | **评审意见** | |
|  |  | | **是** | **否** |
| 审查  标准 | 1 | 由政府立项核准、审批的采购项目, 投标报价高于设定的采购预算价的； |  |  |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 |  |  |
|  | 3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
|  | 4 | 按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  |  |
|  | 5 |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  | 6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
|  | 7 | 对谈判文件规定的招标内容全部作出响应 |  |  |
|  | 8 | 满足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和质量要求 |  |  |
|  | 9 | 完成期限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  | 10 | 售后服务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  | 11 | 有效期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  | 12 | 投标人详细地址、联系人、电话 |  |  |
|  |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是表示通过打√；否表示未通过打×）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 |  | |

**附件1：**

**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诉书（范本）**

投诉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住址：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我公司参加了 年 月 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公司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 年 月 日向（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了质疑，（其于 年 月 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简要描述；

3.投诉请求。

附件：

1.质疑书和质疑答复书；

2.证据材料（需注明证据来源），证人的姓名、住址和联系方式等；

3.营业执照；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函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包含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6.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为应当提供的其它材料。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本投诉书正本叁份，副本 份并附电子文档。

投诉相关说明

投诉人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 质疑前置及时间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二条：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第五十三条：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五十五条: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质疑事项的范围。

二、书面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八条：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人以及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2.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3.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4.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自然人，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九条：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书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十条：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 提起投诉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4. 在投诉有效期内提起投诉；
5. 属于本级财政部门管辖；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虚假、恶意投诉法律责任

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实施、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1年内3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2）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递交投诉书地址：克州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办公室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